新北市111學年度第1學期國教輔導團國中社會領域輔導小組 分區輔導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:

- 1.新北教研資字第1111724149號
- 2.新北市111學年國民教育輔導團精進教學計畫

二、研習時間及地點

區域別	地點	日期	時間	參與學校
雙和八百				中和、永和、永平、漳和、福和、積 穗、自強、錦和高中、私立南山高中、
分區 	1			私立竹林高中(10)
文山	自強國中	$ 111.12.14 (\Xi) $		五峰、坪林、文山、深坑、烏來中小學、達觀中小學、安康高中、石碇高
分區				中、私立及人高中、私立崇光女中、
				私立康橋國際學校(11)
板橋				海山、大觀、清水、中山、中正、土城、光復、江翠、板橋、新埔、忠孝、
分區			13:30-16:30	重慶、溪崑、私立光仁(14)
一炊	重慶國中	$111.12.21(\equiv)$		三多、三峽、安溪、尖山、柑園、育
三鶯				林、鳳鳴、鶯歌、桃子腳國中小、北大高中、明德高中、樹林高中、私立
				辭修高中 (13)
新莊分區				中平、五股、佳林、八里、崇林、新
	頭前國中	112.01.04(三)		泰、新莊、林口、泰山、福營、義學、
				頭前、丹鳳高中、私立恆毅高中、私
				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、私立醒吾高中 私立康橋國際學校林口校區(17)

三、分區輔導流程內容

時間	內容	主持人/報告人		
13:00~13:30	報到	輔導小組		
13:30~13:40	致歡迎詞	輔導小組召集人 承辦學校校長		
13:40~14:50	素養導向教學案例分享與回饋(一)	輔導小組/各校代表		
14:50~15:00	休息時間			
15:00~16:25	素養導向教學案例分享與回饋(二)	輔導小組/各校代表		

四、參加對象:請各校**薦派社會領域教師(正式教師)1 名參加**,並核予參加**教師公假登記,** 課務排代(第八節的課務煩請代為處理)。

五、報名方式:請各校於各場次分區輔導辦理日期前一日(星期二)中午前將附件一(分享案例表)寄至社會輔導小組信箱(tpcsocial@yahoo.com.tw)。

六、研習內容:各校進行素養導向教學案例分享與回饋

七、研習時數:全程參與者,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八、注意事項:

- 1.各校請**務必薦派教師參與**,各場次結束後2週內,彙整未出席參與學校之 名單,回報教育局承辦人,以利局端掌握各校分區輔導教師出席狀況。
- 2. <mark>敬請各校選擇領網任一項學習表現</mark>,進行學習活動的案例報告,每校以 5 分鐘為原則,領綱學習重點及報告格式如附件,請至中社雲端硬碟 (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k-CblAecJIQYR55ZP9knhwgl18endPUp?usp=sharing)下載。
- 3.分區輔導舉辦之自強國中及重慶國中停車位有限,敬請與會教師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,若承辦學校車位已滿,則建請研習教師停學校週邊停車場。
- 4.為配合本市節能減碳,請與會教師自備環保杯。
- 5.請配合本市防疫措施,進入校園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。

九、獎勵:依據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分區輔導分享 教學示例或教學成果之教師,各分區擇優3校敘獎,並於期末提報教育局。

十、輔導小組聯絡人:專任輔導員吳慧玲,電話(頭前國中教務處)85222862 分機 108;

Email:tpcsocial@yahoo.com.tw

十一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111 學年度國中社會領域分區輔導「素養導向教學案例分享」表

服務學校	報告者
學習表現	
學習內容	
適用年級	適用單元
學質節	請分享以學生為主體的學習策略、活動或學習單等(至少一項)

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